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九洲电气”）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李文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467号）文件，具体情况详见《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7）。

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已完成标的资产沈阳昊诚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诚电气”）99.93%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昊诚电气已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一、本次交易实施情况

1、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2015 年 11 月 18 日，沈阳市铁西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昊诚电气的股东变更，并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6780088161P），变更后昊诚电气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后出资额（元）	变更后持股比例
金荣艳	48,000	0.05%
刘春梅	20,000	0.02%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94,332,780	99.93%
合计	94,400,780	100%

2、后续事项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完成过户手续后，公司尚需根据有关规定就本次新增股份办理登记、上市手续。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公司需办理注册资本、公司章程等变更事宜的工商登记或备案手续。本次交易相关各方继续履行本次交易涉及的协议、承诺事项。

此外，标的资产交割完成后，将由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确定过渡期间标的资产产生的损益。

二、关于本次交易实施情况的中介机构结论意见

1、独立财务顾问结论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认为：九洲电气本次交易已获得的批准和核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九洲电气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已办理了相应的权属变更手续，九洲电气现已持有标的资产昊诚电气 99.93%股权。九洲电气向交易对方发行的 60,603,204 股人民币普通股尚未完成股份登记、上市手续，九洲电气将就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变动事宜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相关手续，并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章程修订等事宜的变更登记手续；九洲电气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后续事项办理不存在障碍和无法实施的风险。

2、律师意见

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取得了必要的批准程序，已具备实施的法定条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九洲电气合法持有昊诚电气 99.93%股权。九洲电气尚需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股份变动事宜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并需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注册资本、公司章程修订等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的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2、《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关于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情况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